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规划建设管理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10.84	531.64	530.16	10	99.72%	9.97	
	其中:财政拨款	510.84	531.64	530.16	-	99.72%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 统筹观澜文化小镇规划及建设工作, 加快推进观澜文化小镇小镇的整体开发、城市规划、文物保护、运营管理、宣传推广、筹办文化体育活动等工作, 使广大人民群众更加了解、熟知观澜文化小镇的亮点。			目前已完成 03-12 地块规划功能调整交通专题报告、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定位报告、海绵城市系统化方案、碉楼现状调查与保护利用规划策略研究, 正在开展小镇风貌规划、公共空间布局研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研究专题数量	2 个	2 个	4	4	由于本项目年度工作任务的变更, 文体类活动不在此项目体现, 已调整至“活动及品牌宣传”项目, 目前工作内容已修改为城市设计项目、公共服务平台前期功能定位研究工作、观澜文化小镇公共空间布局研究、风貌控制项目等工作项目, 此项默认得满分。
			调查报告数量	不少于 1 个	2 个	4	4	
			开展文体类活动次数	3 次	0	4	4	
			新增展厅系统集成类设备	12 套	0	4	4	
			新增多媒体设备	10 套	0	4	4	
		质量	研究专题验收通过率	100%	100%	4	4	
			调查报告验收通过率	100%	100%	4	4	
			文体活动覆盖率	100%	0	4	4	
			展厅系统集成类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0	4	4	
			新增多媒体	100%	0	4	4	

			设备验收合格率					控制项目等工作项目，此项默认得满分。
		时效	小镇规划建设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4	4	
			展厅系统集成类设备安装及时性	及时完成	未完成	3	3	由于本项目年度工作任务的变更，产业服务中心相关工作已调整为政府投资项目，不在部门预算此项目体现，目前工作内容已修改为城市设计项目、公共服务平台前期功能定位研究工作、观澜文化小镇公共空间布局研究、风貌控制项目等工作项目，此项默认得满分。
			多媒体设备安装及时性	及时完成	未完成	3	3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提升小镇的公共服务水平，丰富群众的文化娱乐生活，做到文化为民、文化惠民。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30	29	小镇建设管理工作仍需继续，小镇的公共服务水平还有待提升、丰富群众的文化娱乐生活，做到文化为民、文化惠民。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8.97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刘芳	联系方式：	28159909	填报日期：	2021/5/8			

备注：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产业规划研究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	81.4	81.4	10	100.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58	81.4	81.4	-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预算资金投入,研究小镇产业发展和布局规划,加快推进观澜文化小镇的企业服务、招商引资工作。			开展观澜文化小镇产业发展规划研究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产业规划研究次数	1 次	1 次	16.6	16.6	
		质量	产业规划研究完成率	100%	80%	16.7	13.36	原因分析: 产业规划研究报告已编制完成,且已向区分管领导汇报,目前仍需根据领导意见修改完善报告,故无法组织后期验收; 改进措施: 积极跟进根据领导意见完善修改相关报告,并组织后期验收。
		时效	工作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16.7	16.7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推进小镇产业体系建设	初步构建小镇产业体系	初步构建小镇产业体系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8%	98%	10	10	

	度 指 标							
总分						100	96.66	
审核意见:								
填报人:	郝启婧	联系方式:	28159905	填报日期:	2021/5/8			

备注: 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活动及品牌宣传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3.04	229.45	229.45	10	100.00%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283.04	229.45	229.45	-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托小镇本体资源优势, 打造文化特色品牌; 统筹整合小镇丰富活动, 形成文化品牌体系; 深耕小镇微信公众号, 打造有深度、有温度的宣传平台。			成功举办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龙华观澜古墟分展场活动、第二届“观澜文化小镇杯”系列网球赛、首届龙华非遗文化周等活动, 制作手绘小镇地图和中英文双语宣传册开展宣传推广, 持续运营“观澜文化小镇”官方微信公众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开展宣传活动次数	≥1 次	2 次	10	10	
			开展网球比赛次数	1 次	2 次	10	10	
		质量	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	10	
			网球比赛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工作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小镇品牌影响力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30	27	还需继续加大力度打造文化特色品牌, 提高小镇品牌影响力。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镇居民投诉率	≤3%	0	10	10	
	总分					100	97	

审核意见:					
填报人:	郝启婧	联系方式:	28159905	填报日期:	2021/5/8

备注: 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党建及机关队伍建设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8.59	8.57	10	99.77%	9.98	
	其中: 财政拨款	20	8.59	8.57	-	99.77%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推进党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 激发党组织发展活力, 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深入, 提高局内党员的思想觉悟和实践能力。严格按照《中央和国家机关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文件要求, 使用党建经费。			进一步推进党建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 激发党组织发展活力, 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不断深入, 提高局内党员的思想觉悟和实践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党建主题教育次数	≥1 次	1 次	15	15	
			设置党员活动室	1 个	1 个	15	15	
		质量	党建主题教育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党建工作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10	1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	10	
总分					100	99.98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 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 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 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公务用车购置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9.89	10	99.45%	9.95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19.89	-	99.45%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工作效率。				已购置公务用车 1 辆,通过公务车的使用,提高公务活动的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新增公务用车数量	1 辆	1 辆	20	20	
		质量	公务车辆验收通过率	100%	100%	20	20	
		时效	公务车辆购置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	10	1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工作效率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95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家具购置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52	21.73	21.72	10	99.95%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3.52	21.73	21.72	-	99.95%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中心日常工作的开展。				有效保障中心日常工作的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新增电脑数量	≥5 台	7 台	8.3	8.3	
			新增办公桌	≥20 张	26 张	8.3	8.3	
			新增办公椅	≥50 张	59 张	8.3	8.3	
		质量	办公设备验收通过率	100%	100%	8.3	8.3	
			办公家具验收通过率	100%	100%	8.3	8.3	
		时效	工作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8.5	8.5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工作效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 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 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 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总分设定为 100 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

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待支付以前年度政府采购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2.66	273.92	273.91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2.66	273.92	273.91	-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 2019 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观澜古墟分展场策展活动相关的项目正常完成,提升小镇知名度。			2019 深港城市建筑双城双年展观澜古墟分展场策展活动相关的项目正常完成,提升小镇知名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课题研究数量	2 个	2 个	16.7	16.7	
		质量	待支付以前年度项目完成率	98%	100.00%	16.7	16.7	
		时效	工作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16.6	16.6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小镇知名度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30	28	小镇知名度仍需继续提升。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展群众投诉次数	≤3 次	0	10	10	
	总分					100	98.00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机构运行辅助管理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	68.7	68.7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5	68.7	68.7	-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中心日常工作需要。			基本满足中心工作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单位非编工作人员数量	≥6 人	6 人	16.7	16.7	
		质量	非编工作人员到岗率	100%	100%	16.7	16.7	
		时效	非编工作人员到岗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16.6	16.6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单位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总分设定为 100 分,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考核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4.63	4.63	10	100.00%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8	4.63	4.63	-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督促单位人员的计划生育合法合规。				单位人员的计划生育合法合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计划生育考核人数	≥7 人	7 人	16.7	16.7	
		质量	计划生育考核覆盖率	100%	100%	16.7	16.7	
		时效	计划生育考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6.6	16.6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工作人员计划生育意识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计划生育考核人员满意度	99%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 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 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总分设定为 100 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 效益指标 3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政府绩效考核专项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追加 ()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 延续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	43.21	43.2	10	99.98%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57	43.21	43.2	-	99.98%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督促单位人员的工作效率及工作成果。				单位人员的工作效率及工作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政府绩效考核人数	4 人	4 人	16.7	16.7	
		质量	绩效奖金发放准确性	100%	100%	16.7	16.7	
		时效	绩效考核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6.6	16.6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单位运行效率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府绩效考核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 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 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 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 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 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 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总分设定为 100 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 效益指标 3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10 分。

项目支出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名称	日常管理事务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追加()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文化小镇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周期	1 年		项目属性		新增(√) 延续()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4.94	111.94	111.94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4.94	111.94	111.94	-	100.00%		
	其他资金	0	0	0	-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保障单位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数量	内部审计完成次数	≥1 次	1 次	15	15	
		质量	内部审计工作开展及时性	100%	100%	15	15	
		时效	工作完成时间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	20	2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30	3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审核意见:								
填报人:	张裕	联系方式:	28159906	填报日期:	2021/5/10			

备注: 1.全年预算数指的是预算调剂后的预算数, 不是年初申报的预算数。

2.绩效指标中的“三级指标”和“指标目标值”按照 2020 年绩效目标申报表的内容填写。

3.若个别指标的完成情况未达到指标目标值, 必须填写“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4.绩效指标权重由各部门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总分设定为 100 分,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 效益指标 30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预算执行率 10